

我八岁随父母从重庆来到北京，从1950年至1960年，一直住在东四北大街钱粮胡同的海关大院里。

记得从东四北大街胡同东口往里路南，有座两层的中式小楼，挂着鸿顺煤铺的匾。那小楼西面是南北向的小胡同，记得前半截叫轿子胡同，后半截分叉，其中一叉叫孙家坑。轿子胡同进口一株大槐树下，形成一个宽敞的空间，鸿顺煤铺就利用那空间，让雇来的师傅摇煤球。

少年的我，常驻足看师傅摇煤球。经常会有两位师傅交错占位在那里摇煤球。他们将晾干的四方形煤块铲进一个直径大约一米五的荆条编成的筛子里，筛子下面垫一个陶制花盆，然后蹲下来，摇动那大筛子，时不时地往筛子里撒煤灰、洒水，摇动筛子使里面的煤块反复做圆周运动，最后那些煤块就都滚成了乒乓球大小的黑煤球儿。直接用那些四方形的煤块拿来烧不就行了吗？为什么非得摇成球形？后来知道，那些煤块都是按比例掺了黏土的，摇成煤球才能使外壳全是可燃的煤，而且放到炉子里煤球之间有足够空隙，可以使空气流动，便于持续燃烧。春末起一整夏到中秋，摇煤球的师傅都经常光着膀子，细裆裤捆着红布系腰带，他们屁股底下虽然会叠放着三块砖头，但坐在砖头上的时候并不多，大多数时间里他们都是蹲踞着劳作。因为要跟煤打交道，他们脸上总蒙着一层黑灰，但他们的肩膀上总搭着一条灰色的毛巾，他们不时地拿来擦身上的汗，虽然经年地风吹日晒，他们胳膊胸脯倒并不黝黑，而是小麦黄的肤色，他们摇煤球时胳膊上的肌肉如较强劲动，他们的胸肌厚实而紧凑，具有一种大异于健身房先生的强壮之美。我们海关大院各家各户，那时候都从鸿顺煤铺买煤。来送煤的，也就是那两位摇煤球的师傅。他们会用一种宽宽的帆布带，把一竹筐煤球斜挎在身上，到了各家，把那筐里的煤球请进指定的木箱或铁桶中。有的人家会请他们喝茶，他们从来不喝，我母亲知道他们的心态，是不愿意弄脏买主家的茶杯，所以让他们来送煤，母亲就从父亲的香烟筒里，拿烟递给他们，他们总是高兴地接过，连声道谢，一支暂夹耳朵，一支出院前就点燃享受。

那时候各家厨房里，使用的多是白炉子，就是鲁迅在《仿逝》里写到的那种，用石膏、石棉做炉体，用耐火黏土做炉膛的小炉子。但入冬以后取暖，不能用白炉子，简陋点的，用铁皮炉子，讲究的，就用铸铁的花盆炉子。那时我家待客的宿舍，中间一间放八仙桌，可以待客就餐，进门右手一间父母住，左手两小间，一间我住，一间姐姐住，右边尽头还有个小小洗澡间，有自来水龙头，算是挺宽敞的，但人冬取暖，只在中间那间安放一个花盆炉子，为让热量传递到各屋，我家使用的是当年最大号的高腰花盆铸铁炉，之所以叫做花盆炉子，就是因为其炉体形态仿佛花盆，高腰大号的，则有如两个大花盆对扣在一起，炉腰有花式装饰，炉身下有三只兽爪般的立足，底下放一个很大的铁皮裹木头的带围沿的托盘，托盘里还要留下足够的地方，来放三样东西：装煤球的小铁桶（大量的煤球放在厨房的储煤箱中，这小铁桶是运煤球及方便往炉中续煤球用的）；放在炉子下方炉口接扒下炉灰的铁簸箕；一个装有撮煤球铲子、煤灰扒子、锤火铁棍、长柄煤夹子的长方形铁筒。冬日里，煤球在花盆炉子里燃烧，炉口闪烁着红光，炉子上的铁水壶滋滋作响，炉后的洋铁皮烟囱先往屋顶升起，再严丝合缝地弯向屋外，屋外的烟囱口再戴个朝上的小铁帽，下面挂个接烟油的小铁筒，而安装在门窗旁的，从隆福寺庙会买来的绘有祥云图案的风斗，更保证着一氧化碳的疏散，真是既温暖又安逸，有时炉台上还烤着白薯，加强着小康家庭的香暖氛围，冬晚一家人围炉聊《红楼梦》，争辩，欢笑，唉唉，那是多么令人忆念的时光！

大约我上高中的时候，开始有了蜂



1958年，本文作者摄于钱粮胡同35号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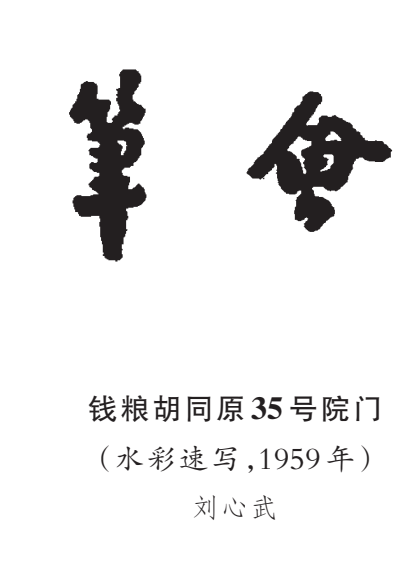
窝煤，鸿顺煤厂增加了蜂窝煤的品种，但煤球依然还受欢迎，我家厨房白炉子用了蜂窝煤，入冬屋里花盆炉子依然烧煤球，只有煤球的热力能让几间屋子都分享到热量。有人告诉我蜂窝煤是由法国科学家路易·莱茵·斯特拉姆斯在19世纪20年代发明的，他使用一种新的技术，将煤炭烧结成蜂窝状，以增加表层面积，提高热量。但是我记得有一次父亲在家里炉边读《人民日报》，他把一则新闻读出声，就是我国山东一个叫郭文德的，发明了一种比煤球优越的家庭用煤——蜂窝煤。现在想来，郭文德显然并不知道法国的斯特拉姆斯，有的发明，不同民族可以各自实现。到如今，北京全市不仅严禁烧煤块、煤球、蜂窝煤，连一度流行的煤气罐也大体退出了历史舞台，普及了管道天然气的使用。现在钱粮胡同居民的取暖动力应该要么使用天然气要么使用电。我少年时代那健壮的摇煤球师傅的辛劳形象，是不会退出我的生命中的感恩画廊的。

当年家中冬日围炉闲话，父亲会说起他所知悉的钱粮胡同历史，早在元代就有这条胡同，明朝这里设铸币厂，清朝八旗子弟不用劳动即可分到钱和粮，称“铁杆庄稼”，这里因没有分发钱粮的机构，所以得钱粮胡同之称。但那分发钱粮的机构究竟在胡同何处？是鸿顺煤铺的位置吗？包括据说胡同里曾有康熙十三阿哥，也就是雍正登基以前有康熙为怡亲王的那位，他的后代，其府第即在此胡同中，但均难指认位置。倒是道光、咸丰两朝位居权位的一家土著英府第，还可指认，其中一部分后来居住过激烈反对袁世凯的大学者章太炎，他在世时鲁迅多次来此拜访他，执弟子礼甚恭。父亲说胡同里原来有一家大饭庄聚寿堂，还有一家1905年开业的西式公立医院叫城官医院，钱粮胡同之所以成为北京最早铺上柏油路面的胡同，大概就因为有些因素，但聚寿堂和城官医院，也都只是“依稀可辨当年痕迹”罢了。

父亲的“说古”，引起我太大的兴趣。我一贯感兴趣的是“当下”。我记忆里镶嵌的，基本上都是亲见亲触的事物。1950年后的钱粮胡同，有不少新气象。胡同中段路北，出现一家以前没有的占地不少的印刷厂。印刷厂常有载重汽车出出进进。进去的有运纸的。那些从纸厂运来的大卷筒的原装新闻纸，有时候就卸在厂门外面，等待陆续滚入，它们直径高达两米左右，超过一般男子汉身高，包裹在大纸卷外面的牛皮纸，有时裂开了口子，路过的同龄人，多是男孩子，有的就从那裂口用力地撕扯，扯下的大块牛皮纸，用来包课本作封皮。我随之扯过一次，拿回家遭到母亲批评。印刷厂有时傍晚会把许多裁下的纸边，大条大条的，当做垃圾倾倒在厂门外，夜里会有垃圾车来运

走。这些纸边是胡同里我们同龄人的最爱，这些男生女生遇上都会拣些拿回家，我也会拣回家，母亲倒不为此责怪。女生会把纸条再裁成小本子，装订起来，绘制美丽的封面，里面用来写日记。手巧的女生还能折起纸条编制成提篮，供家里买菜用。别的男生，多用来叠方胜，在院里垂花门边的上马石上玩拍翻就赢的游戏。我呢，会把纸条截成一拃长，订成一撮，然后画成一套漫画。王蒙改革开放后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取名《活动变人形》，有人乍见不知何意，我一见却忍俊不住，那就是我少年时摆弄过的玩意嘛，我在一撮寸把宽的纸条上，依次画出同一个人的形象，将那形象逐渐变化，积累到一定程度后，从右侧快速从底部翻动到最上面一页，就产生出类似动画片的效果。我的第一部“活动变人形”作品，是以小学同桌女生为模特，先是美丽的脸庞，然后笑眯眯，再后闭眼大笑，又变成皱眉，又呈现愁眉苦脸，居然痛哭流涕，泪花四溅，最后咧嘴，吐舌，定格为一幅怪模样。这次“放映”的后果是同桌告老师，老师把我叫去谈话，我不得不重新“放映”一次，老师竟忍不住“噗嗤”乐了。老师批评我不该拿同学取笑，让我给同桌道歉，嘱咐我要懂得尊重别人。老师没有没收我的“变人形”处女作，建议我另制作一部以“跌倒爬起来”为主题的小“电影”，可以在班上让同学们传看。

居住在钱粮胡同的十年，我是一个狂妄的文学青年。有种说法：所有的文学爱好者最初都是诗歌狂人，会写一大堆诗来，后来若不放弃文学创作，才会多数转化为去写小说、散文、报告文学，只剩下少数最后真的成为被社会承认的诗人。我上初中的时候就试着给《北京日报》副刊投稿，投出的第一篇稿子是一首约二十多行的诗《绿色交响乐》，灵感来自于在劳动人民文化宫大



钱粮胡同原35号院门（水彩速写，1959年）

刘心武

三月底返乡参加外甥婚礼，四月底回老家参加侄子婚礼。每次回家前，要绞尽脑汁想带什么礼物回去。放在一二十年前，这似乎不成问题，无论服饰还是点心，只要家乡没有的，买上带回去就是稀罕物。现在，物流方便了，上海有的，晋南的县城也有。最后，在三月底回去的那次，妻子给父母网购了合身的衣服（其实也不是上海产的），我则买了杏花楼的青团，这种用艾草汁拌进糯米粉里，再包裹豆沙馅（或莲蓉、芝麻）蒸制而成的点心，是家乡晋南所没有的，父母与弟妹一家一盒。

没想到，在浦东机场办理行李托运时却出了问题，我网购的机票是特价的，不含行李托运费，如果非要托运行的话，一公斤十五元，称，装青团的那只大行李箱重达十四公斤，工作人员说明情况后，建议我们把里面重的东西取出随身携带，我们只好在一旁无人处，将行李箱打开，将那五盒青团及稍重一点的东西取出，然后再称，还要十公斤多，因为行李箱本身就很重，只好付了一百五十元的托运费。乘飞机旅行多次了，这是第二次为托运行李付费了。上次还是二十七年前自香港回来时，因行李超重而付费了。

妈妈在电话里嘱咐，要我们多带大箱子回去，以便返沪时好多带一点家乡的土特产。而我买的返程机票同样是特价的，不含行李托运费。我一到家就告诉她此事，大行李箱此次就不带了，等四月底再回来时，购买能够托运行李的机票，再把这个大行李箱带回去。故而三月底返沪时，所带行李有限。

青团、石头饼及其他

郁 土

返乡近清明，弟媳提前给做了只有清明上坟时才吃的合罐（菜盒子），把面团擀至极薄作皮，里面包韭菜、鸡蛋、菠菜、粉条、肉末馅，然后在整子上两面烙熟，出锅后切成三角形即可食用。这是冀城人清明期间回家家家户户必做的美食，可惜不能带回上海来给大品品尝。

等到四月底参加完侄子的婚礼返沪时，妈妈与弟妹、弟媳全都买了食品让我带回来，光弟弟就买了十五斤的牛肉丸子与小酥肉，还有一大袋子的石头饼，看样子也要六七斤重。此外，妈妈买了十斤本地小米，外加煎饼、大石头饼、五香牛肉。弟媳则带了至少六七斤的油炸（音sha）窝窝（一种软黍面包裹红豆沙馅的油炸食品，比鹌鹑蛋略大）。妹妹也买了大小石头饼等。这些食品，那个大行李箱根本就装不下，无奈，又借了弟弟两个军用大手提袋，这样，肩背、手提与拉着行李箱，活像是逃难的。

这还不算，院子里父母手植的香椿树，已经长到六七米高。在我回去之前，外甥就在微信家人群里对我说，姑娘不让他摘香椿叶。我问为何，他说要

等大舅回来吃。等回到家，爸爸把香椿叶切碎，用盐腌了吃；妈妈则用香椿叶炒鸡蛋，前者味浓而后者回味无穷。回去的那几日不停地下雨，最低气温猛跌到五六度，不得不穿上羊毛衫与妹妹买的保暖裤。临走的前一日，趁着雨歇，爸爸举着两支多长、顶端带铁丝钩子的杆子，把香椿叶钩下来，装到手拎的纸袋里。其实，香椿叶沪上的菜市场里也有卖，不用扯长，从老家带来的一大袋子，吃也吃不完。

四月底返乡时，去单位附近的杏花楼买了真空包装的粽子，其中就有肉粽，而老家的粽子，只有白糖红枣馅的，没有江南这种包着大块猪肉的咸粽子。回去带的东西少，返回时却满载而归，不，应该说超载才对。煎饼小时候常吃，在院子里的石头灶旁，妈妈一边烧着麦秸火，一边在整子上用耙子摊煎饼，玉米面糊的。刚刚摊好的煎饼，夹着大葱吃，玉米面的香味，混合着大葱的清香，简直是天底下的至味！一九七八年，我到县中读书，住校，所带干粮，除了玉米面窝窝，就是煎饼了，就着咸菜

殿观看印度美术作品展时，被深深吸引住的一幅油画，那幅油画就叫做《绿色交响乐》，画的是层次丰富的自然界植被，投出以后，我就总注意《北京日报》副刊，幻想能给我登载出来，但是我的诗稿被退回了。在1954年年底，我在《北京日报》上读到了署名李学鳌的诗《每当我印好一幅新地图的时候》，不久就看到大诗人臧克家（我学的语文课本上有他的诗）对李学鳌的高度评价，并且知道，李学鳌是北京人民印刷厂的工人，于是感悟到，文学创作，归根结底要来自于熟悉的生活出发。李学鳌所在的北京人民印刷厂，不就在我们钱粮胡同吗？我能不能在放学的时候，恰巧在印刷厂门口遇见他呢？可他什么模样呢，会像普希金那样一圈络腮胡子吗，后来再见到署名李学鳌的诗，我就都读。离开钱粮胡同二十年后，1980年，我成为北京市文联专业作家，这才见到李学鳌本尊，跟我原来想象的完全不同，是一位憨厚，总带着与人为善的微笑，很朴实的老大哥。可惜1989年他56岁时就去世了。他参与印制的地图和他诗歌中的爱国情怀，都融入了共和国历史。

我们住的海关大院当时是35号，西邻的34号小四合院缩进去，当时是诗人、文化学者陈梦家和夫人、翻译家赵萝蕤的住所，前些年三联书店出版了我的《也曾隔窗窥新月》，开篇便写到他们。

胡同中部路南有片空场，场地尽头是隆福寺南门。隆福寺是孕育出我早期文学情思的福地。我写长篇小说《钟鼓楼》，就是从北京市文联开出介绍信，到已成为东四人民市场的隆福寺去参与售货、运货、布货、清货、补货，与售货员、仓储员等先打成一片，再到其中相处最好的家里做客，也就将视野扩展到其居住的胡同杂院中其他的人家、人士，再加上我原有的生活积累与感悟，构思完成《钟鼓楼》的。我在另一部长篇小说《四牌楼》中，更把隆福寺写进书里，其中《蓝夜叉》一章，描写到当时仍存在的毗卢殿的藻井与两壁的天龙八部雕像，刻画出弱势生命的尊严与善美，也写出了我少年时期的荒唐与我的忏悔。

钱粮胡同里西边路北，那时一度还存在着一家出版社，是苏联官方资助一位叫罗果夫的人士，在中国专门翻译出版苏联文献与文学作品的机构，叫做时代出版社，一些优秀的中国编辑家、翻译家如姜椿芳、艾宝权、蒋路等当时都在其中工作。记得那出版社院门旁有



个小门面的书店，只卖其出版的书籍，我曾从中选购过一册写苏联远东地区高中生参加卫国战争的长篇小说，作者是米·哈夫金，书名叫《永远在一起》，作者和作品知名度都有限，却重重拨动了我青少年时期的心弦，至今余韵犹存。书里写那些远东地区的青年，在卫国战争中牺牲的，与战后胜利归来的，他们的灵魂永在一起，青春不灭。书里有一句：“后贝加尔湖的春天啊，你那么样地灿烂！”很平常的一句，却令我几十年后听到歌手李健吟唱《贝加尔湖畔》时，勾连起来，胸臆中就有热流回旋。时代出版社后来合并入商务印书馆。

胡同路北接近西口，有一个带八字护墙的大红门宅院，都知道是刘伯承元帅的居所。我那些年不知道路过那扇大门多少次，但从未遇见过那扇门开合有人进出，连有汽车停在门外的景象也未遇到。刘元帅一家在钱粮胡同里非常低调。

胡同东口外马路对面曾有一家书店，我在那书店里买到一册周汝昌前辈的《红楼梦新证》，拿回家后全家翻阅，成为父母兄姊和我经常讨论的话题。那是周先生对我的启蒙，也是我和他结缘的开端。上海三联书店近日出版《周汝昌刘心武通信集》，收录了自1991年至2011年我们二十年间的通信，以及部分相关文章，悠悠岁月流逝，钱粮胡同东口外那家书店早已消失，但它令我后来在周汝昌前辈扶持下迈入红学研究领域，其牵引作用，岂可忘怀。

胡同西口内曾有所私立耀华小学，我曾在那里就读，学校是父子亲属齐上阵，母亲很快发现其弊端，给我转学到公立隆福寺街小学。

胡同西口外，每到年关，售卖零食的摊档上，就会摆出大量的关东糖，以瓜形最多，那些糖瓜儿小的只如枣儿，多数桃大梨大，卖得很火，也总会在高处摆几个真有南瓜那么大的，难得卖出去的特大号关东糖，十分有趣！

如今北京东城区区委区政府设在钱粮胡同，东城区文旅局与北京九维文化传媒公司，联合出品了根据我的长篇小说改编的话剧《钟鼓楼》，2022年11月8日在北京保利剧院首演，反响不俗，本来还要在保利剧院连演数场，并计划到上海演出，却因疫情紧急叫停。到2023年4月，社会生活全面转为正常，话剧《钟鼓楼》在国家大剧院连演了四场。东城区文旅局人士知道我曾钱粮胡同居住过十年，竟三十几年再未进过人，便邀我“回娘家”，我很高兴，却又“近乡情更怯”，我知道这几十年来钱粮胡同变化非常大，我记忆中的许多都消失了，印刷厂早搬迁了，孙家坑也早改叫连丰胡同了，新建了宾馆，出现了餐馆、茶室、咖啡厅，我宁愿先巩固住记忆，为胡同正史补阙拾遗，再去旧地重游。

时间淌过城市，便是历史；时间流过个人，便是命运。钱粮胡同于我，是一段生命史，更是个人命运的转折处，有太多的故事。钱粮胡同啊，教我如何不爱你！

2023年4月22日 温翰斋

手帕

古诗里的句子特别美，其中一个原因，我以为是一些寻常东西被好听的说法指代了。比如手帕，古诗词里常说成“蛟绡”，有诗为证：陆游《钗头凤》词：“春如旧，人空瘦，泪痕红泫蛟绡透。”又如孔尚任《桃花扇》里的唱词：“恨在心曲，愁在眉梢，洗了胭脂，浼了蛟绡。”《红楼梦》里林黛玉的题帕诗当然是今人更熟悉的：“尺幅蛟绡劳解赠，为君哪得不伤悲”。蛟人是传说中海里人身鱼尾的生物，类于西方的美人鱼，哭泣时泪水化为珍珠，蛟绡是其织出的薄纱。

“蛟绡”指代手帕，自然别有一番华美。古诗词里却也当得起——既然区区手帕已成爱情的象征。现代生活里则手帕已只剩下实用的功能，不言其他，最常见的印着几何图形的方格手帕，想题诗也没法题吧？而且就是那样的手帕，如今大体也被一次性的面巾纸取而代之。

手帕有男帕、女帕、童帕之分，男帕是直来直去的方格，女帕花样就多，童帕则小了一圈，但都是四四方方的，似乎自古相沿。很长时间内，我就把这一条视为手帕的本质规定性。小时与邻家一小孩做毛巾、手帕之辨，手帕都是单纱织成，他所用的是毛巾布的，故他称为小毛巾，我则一口咬定是手帕——它是方的嘛，毛巾都是长方形的。后来是我自己动摇了，因想起幼儿园洗脸用的小毛巾便是方的。由此我转向二者“存在”方式之别：毛巾通常晾在家里，不出于户外，手帕则揣在兜里，帕与身随。

与身相随，倒也不尽是在口袋里，影像是直来直去的方格，女帕花样就多，童帕则小了一圈，但都是四四方方的，似乎自古相沿。很长时间内，我就把这一条视为手帕的本质规定性。小时与邻家一小孩做毛巾、手帕之辨，手帕都是单纱织成，他所用的是毛巾布的，故他称为小毛巾，我则一口咬定是手帕——它是方的嘛，毛巾都是长方形的。后来是我自己动摇了，因想起幼儿园洗脸用的小毛巾便是方的。由此我转向二者“存在”方式之别：毛巾通常晾在家里，不出于户外，手帕则揣在兜里，帕与身随。

通常的情形，手帕当然还是如同面巾纸一样，是搁在兜里。其用途除擦汗、擤鼻涕、拭泪之外，还有一些，绝对是面巾纸所无的。比如用以包裹零碎之物，可以视为微缩版的包皮纸。春天到野地里挑荠菜，没法拿了，就将手帕摊开来，挑的菜放上面，扎起来带回家去。在街边买旺鸡蛋、菱角之类，手帕也可派同样的用场。下小雨时又有人拿来充作帽子，或是就那么顶在头上，或是四角各系一小疙瘩，箍在头顶。想想来，会疑惑那薄薄的一顶之盖管什么用？——又不是传说里经水不湿的蛟绡。

对小孩而言，堪称“活学活用”的，是拿来游戏。“丢手帕”是有组织的，我印象深的倒是带有违纪性质的私下活动。那时开会不断，听会极其无聊，下面自然各开各的小差，女生的一个选择，是拿手帕叠东西，一方手帕，可以叠出茶壶、穿裙小人、老鼠等许多花样。我佩服的是她们的耐心，一玩可以玩上半天——时间应是好打发多了，这里面也可见出游戏的性别色彩。

尽管如此，手帕的本职工作，当然还是迎着鼻涕眼泪而上——手帕就是为它们而生的。说起来都是人体的分泌物，古人又认定常有连带关系（所谓“涕泗交零”），鼻涕与泪痕唤起的反应即是相去甚远。我们意识里却常高看眼泪而落泪，那是情感的结晶嘛。电影里常有女主角哭泣，男主角掏出一块手帕默默递过去的场景，但是我女儿很小时就坚信，那不过是“看上去很美”，她要追问，怎么知道男主角自己没用过呢？若是用过，鼻涕眼泪在上面，难道不是很脏？小时同学间还有互借手帕的，她心存忌惮，其时尚在手帕、面巾纸并行的双轨制，她就干脆拒用手帕。

我小时别无选择，因面巾纸尚未出现。事实上多数男孩，宁可什么都不用。这不是说我兜里不装——从小的教育，好孩子须讲卫生，讲卫生的一个标志，就是你兜里有一块干干净净、叠得四四方方的手帕。惜乎顽童的年纪，没几个耐烦的，我的手帕便是常备而不常用，形同虚设。偶或不用，它就揉作一团，与口袋里内容丰富的其它零碎物件混在一起，弄得乌漆嘛黑。过年时鞭炮拆散了兜兜里，硫磺屑、火柴什么的满处都是，手帕就更是遭殃。

某日去小哥们家里玩，他的手帕就是这状况，他妈正在训他，拎着那块脏兮兮的手帕的一角，板着脸质问：“你自己说，这是手帕，还是抹布？！”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日晚